

河北四通新型金属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自备应急 LNG 气化站工程项目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1 环境保护设施设计、施工和验收过程简况

1.1 设计简况

项目已将环境保护设施纳入了初步设计，环境保护设施的设计符合环境保护设计规范的要求，项目落实了防止污染和生态破坏的措施以及环境保护设施投资概算。

1.2 施工简况

项目已将环境保护设施纳入了施工合同，环境保护设施的建设进度和资金均得到了保证，项目建设过程中，组织实施了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中提出的环境保护对策措施。

1.3 验收过程简况

河北四通新型金属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8 年 7 月委托河北圣洁环境生物科技工程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河北四通新型金属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自备应急 LNG 气化站工程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该项目环评报告表于 2018 年 7 月 30 日通过保定市环境保护局清苑区分局审批，审批文号为清环表[2018]094 号。

河北四通新型金属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自备应急 LNG 气化站工程项目 2018 年 8 月开工建设，2019 年 11 月竣工完成，项目于 2020 年 3 月 24 日取得了保定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建设工程消防验收意见书，保健消验字（2020）第 0009 号，河北四通新型金属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8 月 6 日取得了国版排污许可证（911306007183686135001V），设备经过调试已具备了验收条件，2020 年 9 月，河北四通新型金属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委托河北德普环境监测有限公司为河北四通新型金属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自备应急 LNG 气化站工程项目进行验收监测。

河北德普环境监测有限公司接受委托后，于 2020 年 9 月 6 日-9 月 7 日进行验收监测，并出具了检测报告(德普环检字（2020）第 J0849 号)；2020 年 9 月 19 日公司组织监测单位、专业技术专家组成项目验收组，对现场进行了勘察，经过

详细比对及认真讨论认为本项目具备了环境保护验收条件，同意本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1.4 公众反馈意见及处理情况

建设项目设计、施工和验收期间未收到过公众反馈意见或投诉。

2 其他环境保护措施的落实情况

2.1 制度措施落实情况

(1) 环保组织机构及规章制度

河北四通新型金属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自备应急 LNG 气化站工程项目环境管理由站长负责监督，负责工程环境管理工作，定期进行巡检环境影响情况及时处理环境问题，并进行有关环境保护法规宣传工作。配合相应专业的管理人员，负责监督国家法、条例的贯彻执行情况，制定和贯彻环保管理制度，监控本工程的主要污染，对各部门、操作岗位进行环境保护监督和考核；配备专职环保人员 1-2 名，负责环境监督管理工作，同时要加强对管理人员的环保培训，不断提高管理水平；掌握企业内部污染物排放状况，制定并实施环境保护工作的规范。

(2) 环境监测计划

(1) 废气无组织监测

监测点位置:在厂区下风向设置 3 个监测点。

监测项目:非甲烷总烃。

监测频率:每年监测一次。

(2) 噪声监测

监测点位置:在东、西、南、北厂界各设一个监测点。

监测项目:等效连续 A 声级。

监测频率:每季度监测一次，昼间、夜间各监测一次。

2.2 配套措施落实情况

(1) 区域消减及淘汰落后产能

建设项目不涉及到区域内消减污染物总量措施和淘汰落后产能的措施。

(2) 防护距离控制及居民搬迁

根据河北四通新型金属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自备应急 LNG 气化站工程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审批部门决定，本项目符合产业政策，选址合理，从环保角度，同意该项目建设。本项目满足卫生防护距离，不存在居民搬迁等情况。

2.3 其他措施落实情况

河北四通新型金属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自备应急 LNG 气化站工程项目位于保定市清苑区经济开发区发展西街 359 号，河北四通新型金属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厂区内，不涉及林地补偿、珍惜动植物保护、区域环境整治、相关外围工程建设情况等。

3 整改工作情况

根据河北四通新型金属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自备应急 LNG 气化站工程项目竣工验收意见，河北四通新型金属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对产生的废气、噪声等采取了有效的治理措施。后续要求：①建立健全环保管理制度，强化企业环保管理和环保设施运行管理，确保各项污染物达标排放或规范处置。②加强废气处理设施的日常管理和维护，确保废气达标排放。